

南臺科技大學赴境外姊妹學校免學雜費交換學生

錄取同意書

本人_____，學號_____，就讀於_____系/所_____年級_____班，申請本校_____學年度赴境外姊妹學校免學雜費交換學生，經校內審核通過，錄取至本校境外姊妹校_____（國家）_____（校名）交換研習。

研習期間訂為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至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本人了解南臺科技大學交換學生相關規定及要求並確定接受學校錄取分發結果。

針對以下幾點聲明，本人願意遵守並自負一切責任：

- 一、若因資格不符交換學校規定，而被交換學校拒絕者即喪失錄取資格。
- 二、遵守本校及交換學校以及其所屬國家之規定和法律，不得有違法或損害兩校校譽之情事。
- 三、若因赴境外學校交換影響畢業時間或有學分抵免之問題，本人將自負全責。
- 四、非因不可抗拒等重大事故，一旦簽署本同意書後不得以其他理由變更交換期限、放棄修業資格或擅自中斷交換。
- 五、若違反相關規則未來將不得再申請南臺科技大學免學雜費交換及其他境外研修計畫。

此 致

南臺科技大學

學生簽名蓋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學號：_____

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地址：_____

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